

兴安盟财政局文件

兴财监规〔2021〕2号

兴安盟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兴安盟本级财政支出绩效监控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兴安盟本级各部门、单位：

为加强兴安盟本级财政支出绩效监控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建立科学、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监控管理机制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兴安盟财政局制定了《兴安盟本级财政支出绩效监控管理办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如遇到问题或有任何意见和建议，请及时反馈我局。

联系人：陈永俊；联系电话：0482-8234311。

- 附件：1. 兴安盟本级财政支出绩效监控管理办法
2. 《兴安盟本级财政支出绩效监控管理办法》解读

2021年11月25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各旗县市、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

兴安盟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1月25日印发